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美國或任何其他未有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證券法例辦理登記或取得資格作出有關要約、招攬或出售則屬違法的其他司法權區,本公告並不構成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該等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所述證券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登記,且除非獲豁免遵守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或有關交易毋須依循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否則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該招股章程將載有關於提呈要約的公司以及其管理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



CARNIVAL GROUP

Carnival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嘉年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96)

建議發行以港元計值的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擬進行無抵押優先可換股債券的國際發售。

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的完成須視乎市場狀況及投資者興趣而定。德意志銀行為 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的獨家賬簿管理人。本公司擬將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 (i)為現有及新項目提供資金;(ii)為訂立股權掉期提供資金;及(iii)一般營運資金 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本公司或會因應市況的變化而調整上述計劃,因而重新分 配所得款項的用途。

本公司將尋求債券及換股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於簽訂認購協議的同時,本公司預期將與股權掉期對手訂立股權掉期,並將就訂立股權掉期向股權掉期對手支付初始換股款項。假設股權掉期的全部名義金額仍未贖回,而股權掉期如期終止,股權掉期對手將向本公司支付一筆相當於有關初始換股款額的最終換股款額。於選擇提早終止部份股本掉期時,股權掉期對手須根據股權掉期按比例向本公司償還有關初始換股款額。根據股權掉期,如最終價格高於初始價格本公司將會收取額外款項,如最終價格低於初始價格,股權掉期對手將收取一筆款項。

由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就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及股權掉期訂立任何具約東力的協議,故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及股權掉期未必能落實。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建議發行債券

緒言

本公司擬進行無抵押優先可換股債券的國際發售。

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的完成須視乎市場狀況及投資者興趣而定。德意志銀行為建 議發行可換股債券的獨家賬簿管理人。於本公告日期,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的金 額、條款及條件尚未落實。待落實債券的條款後,德意志銀行與本公司將訂立認購 協議。本公司將於簽訂認購協議後,就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另行發表公告。

債券僅會於美國境外藉著符合證券法S規例的離岸交易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概不會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任何債券,亦不會向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配售任何債券。

建議發行債券的理由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主題休閒及消費業務,集中於中國的主要城市及境外設計、開發及經營一體化大型旅遊綜合項目,當中包括有主題公園、酒店、購物及休閒設施。

進行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乃旨在用於(i)為現有及新項目提供資金;(ii)為本公司就股權掉期需支付之初始換股款項提供資金;及(iii)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本公司或會因應市況的變化而調整上述計劃,因而重新分配所得款項的用途。

上市

本公司將尋求債券及換股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建議股權掉期

緒言

於簽訂認購協議的同時,本公司預期將與股權掉期對手訂立股權掉期。

本公司須將就訂立股權掉期向股權掉期對手支付初始換股款額。假設股權掉期的 全部名義金額仍未贖回,而股權掉期如期終止,股權掉期對手將向本公司償還一 筆相當於有關初始換股款額的最終換股款額。於選擇提早終止部份股權掉期時, 股權掉期對手須根據股權掉期按比例向本公司償還有關初始換股款額。

根據股權掉期,倘若最終價格高於初始價格,本公司將收取一筆付款。而倘若最終價格低於初始價格,則股權掉期對手方將收取一筆付款。本公司及股權掉期對手方可根據股權掉期的條款終止股權掉期。

建議股本掉期的理由

進行股權掉期旨在為本公司對沖股價較初始價格的升幅。倘若最終價格高於初始價格,則股份掉期對手方將須向本公司付款,金額乃參照最終價格與初始價格之間的差額釐定。若最終價格低於初始價格,則本公司將須向股份掉期對手方付款,金額乃參照上述差額釐定。在任何情況下,股份掉期亦須於釐定最終價格後第三個香港營業日以現金結算,且不會影響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或股東股權。

此外,股權掉期容許股權掉期對手方為債券投資者(本公司並非其中一方)提供對沖交易,而該等安排預期會增加債券投資者交易的需求並因此有助債券的市場推廣及定價,對本公司有利。本公司將於訂立股權掉期後就股權掉期的詳情另行發表公告。

其他資料

就建議之債券發行而言,本公司將向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某些未有向公眾公開的資料,包括業務、競爭實力和戰略、項目、近期的發展等。本公司將會作進一步公佈詳列該等資料之摘要,在該等資料發予給機構投資者的大約同時,亦可以於本公司網站www.0996.com.hk瀏覽。

一般事項

由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就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及股權掉期訂立任何具約東力的協議,故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及股權掉期未必能落實。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釋義

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指定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債券」 指 本公司將予發行的無抵押優先可換股債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

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嘉年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

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之涵義

「換股股份」 指 根據本公司與受託人訂立的信託契據以及條款及

條件於轉換債券時將予發行的股份

「德意志銀行」 指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股權掉期」 指 與股權掉期對手方(其作為掉期對手方的身份)之

間的現金結算股權掉期交易

「股權掉期對手」 指 德意志銀行倫敦分行

「最終價格」 指 根據股權掉期條款釐定之平均價格

「本集團」、「我們」及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我們的」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初始價格」 指 用於債券定價之股份參考收市價

「建議發行債券」 指 本公司建議發行債券

「S規例」 指 證券法S規例

「證券法」 指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0港元的普通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就建議發行債券擬

訂立的協議

「條款及條件」 指 债券的條款及條件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承董事會命 嘉年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景百孚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董事景百孚先生(主席)、王雄先生(副主席)、梁永昌先生(行政總裁)及宮曉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業先生、梁寶瑩女士及胡競 英女士組成。